

有關 107 年全國國小盃羽球錦標賽競賽規程中
[轉學未滿一年者不得代表該校參與團體賽及個人賽]

其說明如下：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(以下簡稱本會)

若該選手於 **106** 年時，未參加本會所主辦之 **106** 年全國國小盃羽球錦標賽，
則該選手得代表目前就讀的學校參加 **107** 年全國國小盃羽球錦標賽，
若該選手於 **106** 年時，曾代表 A 校參加本會所主辦之 **106** 年全國國小盃羽球錦
標賽，則該選手今年只能代表目前仍就讀的 A 校參加 **107** 年全國國小盃羽球錦
標賽，若該選手轉學至 B 校，則不得代表目前就讀的 B 校參加 **107** 年全國國小
盃羽球錦標賽。

以上說明

競賽組 組長 吳麗華 敬啟

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24 日

若有不清楚亦可來電洽詢



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中山區朱雀街 20 號 810 室
電話：+886-2-8771-1440

有關競賽規程中 [轉學未滿一年者不得代表該校參與團體賽及個人賽]

轉學生排除條款，其說明如下：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(以下簡稱本會)

- 1、學校球隊解散或因教練行為導致學生不得已情況下轉學者。
- 2、該校成立第一屆體育班，則不受此限。
- 3、前一年未代表任何學校參加本會所主辦之球賽，則不受此限。
- 4、有特殊情況及原因並向本會申請獲准者。

符合以上情形者，得不受轉學條款限制。

以上說明

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秘書處 敬啟

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01 日

敬啟者：

目前因為體育署依據國小盃競賽規程中規定

十一、報名：

(一)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7 年 10 月 9 日（週二）17：00 止。

因此自報名截止日起算，便不得更換人員名單。

故：以下更換及新增人員皆不許可變動。

- 1、六男團 楊梅國小 隊員 新增「李丞浩」。
- 2、四男團 新北裕民 隊員 新增 「王裕程」。
- 3、五女團 民權國小 彭上嫻 協助更正為 李彤瑄。
- 4、六男團 台南崑山國小 蔡睿宸 林祐陞 要改為 施冠志、王威霖
吳皇叡 要更改為 歐宇騫
- 5、五年級 男單 新增一位 澎湖縣 中正國小 林治應
- 6、高雄市前鎮區民權國小 新增 六男單 鄭又睿
- 7、麗林國小 原 五女雙 廖婕安、林昕鈴 兩位修正為 五女單
- 8、裕民國小 五男團 新增隊員 黃天禹
- 9、彰化崙雅國小 要新增 五年級男單 詹子昱

下列人員變動屬協會彙整時漏列，皆已提出證明；故會將之補上：

- 1、新北文德五女雙
第一組 林靖庭、林若喬
第二組 錢雅榆、尤謙瑜
- 2、新北市江翠國小 五女單 林奕瞳、陳姿羽
- 3、崇光國小 六男單 林奕誠、廖泓羽

下列為刪除名單，但必須附上證明的部分：

- 1、五男團 康哲昇 名單抽掉
- 2、五女團 謝庭瑜 名單抽掉
個人賽
五男雙康哲昇張百里改成五男單張百里(康哲昇抽掉)
五女雙謝庭瑜林曉安改成五女單林曉安(謝庭瑜抽掉)
請雙蓮國小附上轉學證明始可將球員從名單中刪除，但其搭檔不得更改報名組別，只能退出比賽。

- 3、五女單 金龍國小 編號 12 游巧恩 請協助更正至 六女單。
請金龍國小 提出證明 確認是報錯 年齡始可更換。
- 4、中山國小 5 男團 張昀皓，跟 4 男團 錢其云要 取消報名喔！

不在補人員上去喔！

請中山國小提出合理退賽理由並請學小開具證明，否則不得任意退出。

5、小五女單 崇文國小 李家瑩 退賽

請崇文國小提出合理退賽理由並請學小開具證明，否則不得任意退出。

其餘因名字有部分誤植及管理、教練名字更換，協會將會接受更正，不再一一列出，特此聲明。

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秘書處 敬啟

107 年 10 月 21 日

